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資料文件

家務助理供求調查

引言

本文件旨在向議員簡報香港家務助理供求調查的結果。

背景

2. 二零零零年十月，教育統籌局（教統局）透過政府統計處（統計處）委託顧問公司，對香港家務助理的供求進行實況調查。

方法

3. 調查採用面對面會晤受訪者的方式進行。我們從統計處的記錄隨機抽出 5 596 個住戶，並成功訪問及調查了 4 142 戶。我們已將這個樣本的調查結果分析，用以推算香港整體住戶的情況。

4. 是項調查分為四個部分：(a)家務助理就業市場的現況；(b)現有僱主將來對家務助理的需求；(c)準僱主對家務助理的潛在需求；以及(d)本地家務助理的潛在供應。就(a)至(c)三個部分，訪問對象是戶主；至於(d)部分，受訪者包括家中所有 15 歲或以上表示有興趣擔任家務助理的成員。

調查的主要結果

(a) 家務助理就業市場的現況

5. 受訪的住戶中有 10.1%表示現正僱用一名或以上的家務助理，當中有 87.4%只僱用一名外籍家庭傭工，12.1%僱用一名本地家務助理，其餘 0.5%則僱用兩名或以上的外籍家庭傭工。以此推算，全港合共 210 萬個住戶中，約 212 500 戶僱有一名外籍家庭傭工（約 185 700 人）或本地家務助理（約 25 700 人），另 1 000 戶僱有兩名或以上的外籍家庭傭工。總的來說，住戶如有五名成員或以上，收入較高（30 000 元或以上）而成員包括年齡少於 12 歲的兒童及／或需要特別照顧的人士，僱用家務助理的傾向較大。

6. 在僱有家務助理的住戶中，87.9%僱用外籍家庭傭工。換言

之，僱用外籍家庭傭工的住戶與僱用本地家務助理的住戶，比率約為 7:1。略高於半數(53.8%)僱用外籍家庭傭工的住戶選擇外籍家庭傭工，是因為工資較本地家務助理為低，其他原因包括外籍家庭傭工工作時間較合適(28%)、工作態度較認真(20.2%)及較可靠(16.8%)。至於僱用本地家務助理的住戶，有 34.7%表示選擇本地家務助理主要是因為較容易溝通，其他原因包括本地家務助理較可靠(18.9%)、工資較低(18.4%)及工作時間較合適(14.2%)。

7. 在僱用本地家務助理的住戶中，69.7%僱用的是兼職¹家務助理，而每周工作時數中位數為 12 小時。餘下的 30.3%僱用全職本地家務助理的住戶之中，大部分本地家務助理(77.6%)沒有在僱主家中留宿。是項調查顯示，有一至兩名成員而僱有家務助理的住戶，僱用本地家務助理的百分比比較高(33.5%)，而整體住戶僱用本地家務助理的百分比則為 12.1%。

8. 住戶對外籍家庭傭工和本地家務助理的技能要求大致相同：清潔、準備膳食、照顧幼童和洗熨。在現已僱用家務助理及可能聘請家務助理的準僱主中，有 50.6%認為外籍家庭傭工較能滿足他們的要求，18.8%認為本地家務助理較合適，而認為外籍家庭傭工及本地家務助理同樣合適的則有 30.6%。聘用本地家務助理（兼職或全職）的僱主幾乎全部都要求他們提供清潔服務；相對於聘用全職本地家務助理的僱主，要求兼職本地家務助理提供煮食、洗熨及照顧幼童服務的僱主則較少。

(b) 現有僱主將來對家務助理的需求

9. 僱有家務助理的住戶在被問到現有家務助理離職後會否另僱他人，有 86.9%僱用外籍家庭傭工的住戶及 81.4%僱用本地家務助理的住戶表示會。以此推算，現時僱有家務助理（包括外籍家庭傭工及本地家務助理）的住戶將來對家務助理的需求可能縮減。

10. 當被問到有關接替人手的選擇時，在 86.9%僱用外籍家庭傭工的住戶中，有 96.5%表示會繼續僱用外籍家庭傭工；而在 81.4%僱用本地家務助理的住戶中，有 62.7%會繼續僱用本地家務助理。

¹ “兼職”本地家務助理每周擔任家務助理工作少於 30 小時，“全職”本地家務助理每周工作最少 30 小時。

其餘住戶則會由僱用外籍家庭傭工改為僱用本地家務助理（86.9%中有 3.5%，或 5700 戶），或由僱用本地家務助理改為僱用外籍家庭傭工（81.4%中有 37.3%，或 7800 戶）。調查結果顯示，有較多僱用本地家務助理的主戶可能會改聘外籍家庭傭工。

11. 在計及推算需求萎縮減及改聘的數字後，結果是現有僱主將來對本地家務助理及外籍家庭傭工的需求可能會分別淨減多達 6 900 人及 22 300 人。

(c) 準僱主對家務助理的潛在需求

12. 在沒有僱用家務助理的住戶中，2.3%聲稱有意在 12 個月內僱用一名（1.03%會僱用外籍家庭傭工，0.13%僱用全職本地家務助理，0.47%僱用兼職本地家務助理，0.66%無特別選擇）。按此模式推算全港合共 189 萬戶沒有僱用家務助理的住戶，得出未來 12 個月將會出現約 43 000 個家務助理的職位空缺：外籍家庭傭工 19 300 個、本地家務助理 11 300 個（全職 2 500 個及兼職 8 800 個），以及 12 400 個外籍家庭傭工或本地家務助理職位。

(d) 薪酬

13. 調查顯示，本地家務助理的準僱主願意就兼職服務支付的時薪中位數為 50 元，這符合準兼職本地家務助理的期望。

14. 準僱主願意支付予全職本地家務助理的月薪，中位數為 3,500 元，遠低於全職本地家務助理期望的月薪 5,500 元。然而，兩者均未有訂明建議薪酬下所要求的工作時數。

(e) 本地家務助理的潛在供應

15. 是次調查的受訪住戶當中，包括 14 175 名 15 歲或以上的成員。這批人當中，1.5%表示有興趣任職本地家務助理。調查結果反映出香港有本地家務助理的供應。

16. 在願意擔任本地家務助理的受訪者中，有 76.4%為女性，

77.7%年齡在 40 歲或以上，57.3%的教育水平屬小學或以下，71.9%從事經濟活動（包括失業人士），23.8%為操持家務者。上述結果大致與典型本地家務助理的特點一致，即屬中年的低技術婦女。

17. 在願意擔任本地家務助理的受訪者中，30.2%有意全職服務。他們當中，64.6%不願意在僱主家中留宿。本地家務助理不願意全職工作及不願留宿，與外籍家庭傭工競爭時會較為不利，因為有些僱主會希望家務助理能全日留駐，以提供服務。相反，對於沒有地方供家務助理留宿或不需全時間服務的小家庭，本地家務助理是較適合的選擇。

結論

18. 調查顯示，未來 12 個月內，香港對家務助理（包括外籍家庭傭工及本地家務助理）的需求仍會持續增長，主要因為準僱主的數目（約 43 000 人）超過可能出現的需求萎縮（約 29 000 人）。

19. 請議員備悉調查結果。

教育統籌局

二零零一年八月